

中國文化大學國際暨外語學院約聘專案教師轉任專任教師評估原則

108.01.22 107 學年度第 3 次院教師評審委員會通過

109.08.26 109 學年度第 1 次院教師評審委員會修正通過

一、本原則依本校「中國文化大學約聘專案教師轉任專任教師評估原則」第二條第二項第八款訂定之。

二、本院約聘專案教師申請轉任為編制內專任教師，需達下列各評估標準：

(一) 教學：

- 1、每學期依規定排課、授課及補課，並填具教學計畫書（教學大綱及教材上網）。
- 2、每學期依規定監考且未遲交學期評量成績。
- 3、每學期教師教學學生意見調查平均未有低於 80 分以下者。

(二) 研究：

- 1、每學期至少參與校內外進修或學習活動 3 小時。
- 2、每學年至少於具有審查機制之期刊或專書發表論文 1 篇。

(三) 輔導及服務：

- 1、擔任社團指導老師或指導讀書會或各項與學生相關之輔導業務。
- 2、每週確切實施學生輔導時間 6 小時。

三、本原則經院教師評審委員會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